

完善商圈路段道路交通安全设施项目招标 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说明：1. 本文件仅供参考。项目业主应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中介服务的行业管理规定和项目实际情况拟定采购需求。

2. 项目业主应详细列出采购需求的各项内容，使中介服务机构全面、准确理解采购需求、计算投报价格和提出响应方案。

3. 本文件仅适用于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方案择优选取”方式。

	类别	建议
1	名称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冲口街道办事处完善商圈路段道路交通安全设施项目招标代理服务采购需求书
2	项目业主情况	项目业主名称：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冲口街道办事处 地址：花溪路9号坑口数码基地8栋二楼 联系电话：13824460358 联系人：张艳丽
3	中介服务名称	完善商圈路段道路交通安全设施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4	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	1. 中介服务机构资质要求：仅承诺服务即可。 2. 需要回避的机构：无

		3. 根据项目实际需要的其他要求：不得超出法律法规和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
5	服务内容和服 务要求	完成“完善商圈路段道路交通安全设施项目”招标代理服务
6	合同履行地点 和方式	1. 提供服务的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完善商圈路段道路交通安全设施项目招标代理服务”的招标服务 2. 提供服务的地点：广州市荔湾区。
7	公开选取方式 和计价标准	1. 公开选取方式：方案择优选取。 2. 报价方式：报总价。 3. 计价标准：本服务项目最高限价为 3000 元。参照《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的收费标准并结合评审专家费计取。
8	服务时间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完善商圈路段道路交通安全设施项目招标代理服务”的招标服务。
9	验收	1. 验收时间：服务完成后验收。 2. 验收程序：双方共同验收。 3. 验收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企业标准和其他标准等。 4. 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根据《中华人民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以及项目实际情况确定。
10	结算方式	待双方签订合同时协商。
11	违约责任	当事人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当事人可以约定一方违约时应当根据违约情况向对方支付一定数额的违约金，也可以约定因违约产生的损失赔偿额的计算方法。 当事人就迟延履行约定违约金的，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后，还应当履行债务。
12	补充合同和 解决争议方式	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 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
13	备注	1. 如果监督管理部门对有关服务已经拟定“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使用有关“合同范本”；如果监督管理部门未有“合同范本”，业主单位、中选中介服务机构应当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

		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自行拟定合同。 2. 合同的实质性内容，应当与采购公告、采购结果的内容一致。合同的实质性内容是指合同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履行地点和方式、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方法等（即表格中的序号 1-10）。 3. 合同的变更、终止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14	方案组成 （格式自拟，并加盖公章）	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 采购代理机构登记注册备案证明 3. 企业综合实力（包括但不限于业绩、人员等） 4. 服务方案等

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冲口街道办事处

2026 年 05 月 21 日

